

2024年
汕尾市林业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尾市林业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尾市林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的调整意见。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管理重要湿地，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相关工作。负责市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按分工审核、审批、报批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组织或参与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承担林业系统和行业的安全生产、

应急管理、森林防火等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或审批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市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省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市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尾市林业局内设机构有7个，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财务科、生态保护修复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自然保护地和湿地管理科、国有林场和改革发展科、森林火灾预防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汕尾市国有东海岸林场、汕尾市国有湖东林场、汕尾市国有红岭林场、汕尾市国有罗经嶂林场、汕尾市国有吉溪林场、汕尾市国有黄羌林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82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982.2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8.6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23.16	本年支出合计	5,823.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823.16	支出总计	5,823.1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823.16	5,8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1	59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00	5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36	2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23	6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7	206.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14	10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5	47.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5	47.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82.23	4,982.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82.23	4,982.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93.93	793.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937.29	937.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16.00	2,0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67	19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67	19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67	19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23.16	2,572.16	3,251.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1	59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00	5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36	2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23	6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7	206.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14	10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5	4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5	4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82.23	1,731.23	3,251.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82.23	1,731.23	3,251.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93.93	79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937.29	93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35.00	0.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16.00	0.00	2,016.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67	19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67	198.67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67	198.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2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982.2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8.6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23.16	本年支出合计	5,823.1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823.16	支出总计	5,823.1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23.16	2,572.16	3,251.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91	594.9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00	590.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16.36	216.3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4.23	64.2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7	206.2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14	103.14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	4.9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7.35	47.3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5	47.3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4.65	24.65	0.00
[213]农林水支出	4,982.23	1,731.23	3,251.00
[21302]林业和草原	4,982.23	1,731.23	3,251.00
[2130201]行政运行	793.93	793.93	0.00
[2130204]事业单位	937.29	937.29	0.00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1,000.00	0.00	1,000.00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35.00	0.00	235.00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16.00	0.00	2,016.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8.67	198.6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98.67	198.6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8.67	198.67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72.1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68.76
[30101]基本工资	384.30
[30102]津贴补贴	245.81
[30103]奖金	574.79
[30107]绩效工资	186.3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2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3.1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3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1
[30113]住房公积金	198.6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81
[30201]办公费	48.63
[30202]印刷费	5.00
[30205]水费	4.00
[30206]电费	19.38
[30207]邮电费	4.24
[30211]差旅费	35.87
[30213]维修（护）费	21.00
[30215]会议费	3.0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6.13
[30225]专用燃料费	8.00
[30226]劳务费	8.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11.0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7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5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59
[30302]退休费	280.59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25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6.00
[30201]办公费	35.00
[30211]差旅费	1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6.0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85.00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35.00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50.00
[310]资本性支出	68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68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9.23	149.23	0.00	0.00
“三公”经费	30.79	30.7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4.67	24.67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7	24.67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13	6.13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72.16	2,572.16	2,572.16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林业局	1,267.68	1,267.68	1,267.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05.31	905.31	905.3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0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36	216.36	216.36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国有吉溪林场	247.28	247.28	247.2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05.72	205.72	205.7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9	35.09	35.0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7	6.47	6.47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国有黄羌林场	207.91	207.91	207.9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3.69	163.69	163.6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6	25.26	25.2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6	18.96	18.96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国有罗经嶂林场	189.13	189.13	189.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5.84	165.84	165.8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8	23.28	23.28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国有湖东林场	194.12	194.12	194.1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4.25	164.25	164.2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7	29.87	29.87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国有东海岸林场	231.64	231.64	231.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5.18	185.18	185.1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8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7	12.67	12.67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国有红岭林场	234.41	234.41	234.41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78.76	178.76	178.7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2	29.52	29.5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3	26.13	26.1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251.00	3,251.00	3,251.00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林业局	1,731.00	1,731.00	1,731.00	0.00	0.00	0.00	0.00	
集体林地林木承包经营和流转纠纷化解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做好市平安广东建设考评工作，化解集体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纠纷，维持社会治安稳定。
市级国有林场改革补助资金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职工缴纳社保费，稳定林场干部职工队伍，推进国有林场建设的相关工作。
森林防火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宣传培训提高群众森林防火意识，确保全市森林火灾态势稳定可控，保护我市森林资源安全，维护良好生态环境。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技术服务费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申请国家验收，力争通过验收并获得国家授牌。
绿美汕尾生态建设（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等工作经费	280.00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强创森宣传，切实提高广大群众的植绿护绿爱绿意识，使群众知晓率达90%以上。
林长制工作经费	102.00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开展基层林业人才队伍培训；二是开展林长制暨野生动植物宣传工作；三是2024年度林地核查技术支持服务；四是涉及林长制相关工作等经费支出。
绿美汕尾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资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对市区重点区域内的金霞光森林公园、工业大道西、汕尾大道两侧裸露山体、矿山进行生态修复，对工业大道西坟墓进行遮挡等项目，造林成活率达85%以上。制作并树立绿美示范点（带）宣传广告牌，加大绿美生态建设的宣传效果，营造全面共建共享绿美生态建设的良好的社会氛围。
汕尾市国有吉溪林场	725.00	725.00	72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工作要求，强化工作推进力度，缓解基层政权运转困难，维持社会稳定，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森林防火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加大我场辖区内森林防火宣传力度，强化森林防火安全意识，维护林区安全，保障林区生态环境系统的稳定，促进林业发展的同时也保护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背音山、石碓涵、下吉、下村管护用房工程项目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中共汕尾市委+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汕尾市国有黄羌林场改革实施方案》等相关方案的通知（汕尾委字〔2017〕7号）；背音山工区危房鉴定报告、石堆涵工区危房鉴定报告、下村工区危房鉴定报告、下吉工区危房鉴定报告；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修订）》的通知(汕府办函〔2017〕213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近期森林防火工作的通知(粤府办明电【2018】31号)。
饮水建设工程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结合我场实际环境，因地制宜的确定饮水工程的供水方式和工程建设标准，彻底解决林场职工及周边林区村民饮水用水困难问题，使得林场职工及周边林区村民享受到林区优质干净水源。
汕尾市国有黄羌林场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森林防火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林区安全，保障林区生态环境系统的稳定，促进林业发展的同时也保护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综合治理保障经费，使得农村事务各项中心工作任务和日常性事务开展得到了保障，同时也稳定林场一级组织对扎实推进生态建设和村组织建设具有关键作用，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汕尾市国有罗经嶂林场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森林防火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加大我场辖区内森林防火宣传力度，强化森林防火安全意识，维护林区安全，保障林区生态环境系统的稳定，促进林业发展的同时也保护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工作要求，强化工作推进力度，缓解基层政权运转困难，维持社会稳定，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汕尾市国有湖东林场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森林禁毒防火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加大我场辖区内森林防火宣传力度，强化森林防火安全意识，维护林区安全，保障林区生态环境系统的稳定，促进林业发展的同时也保护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工作要求，强化工作推进力度，缓解乡镇基层政权运转困难，维持社会稳定，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解决林业改革遗留问题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解决我场改革遗留问题资金，解决富余职工工资保障问题，妥善安置职工。
汕尾市国有东海岸林场	455.00	455.00	455.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贯彻落实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工作要求，强化工作推进力度，缓解基层政权运转困难，维持社会稳定，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森林禁毒防火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防火设备及宣传广告物料，加强日常防火禁毒巡逻排查，构建无毒平安林场。
解决林业改革遗留问题资金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汕尾市国有东海岸林场改革遗留问题，解决富余职工工资保障问题，妥善安置职工。
林场管护房改造资金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职工管护房改造650平方米，保障职工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林场稳定发展。
森林防火物资用房建设及配套设施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防火物资储存房500平方米，集中存放灭火器材与设备，提高扑火效率，减少森林火灾带来的损失。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苗圃基地主道路硬底化建设资金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汕尾市国有东海岸林场苗圃基地主道路硬底化建设0.5公里。
汕尾市国有红岭林场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传承红色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缓解林场各项工作运转困难，稳定干部职工队伍建设，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森林防火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保护森林资源，提高森林防灭火效率，减小森林火灾造成的损失。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823.16万元，比上年增加737.09万元，增长14.4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绿美汕尾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资金；支出预算5,823.16万元，比上年增加737.09万元，增长14.4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绿美汕尾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资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0.79万元，比上年减少2.70万元，下降8.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4.6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67万元，比上年减少0.20万元。）比上年减少0.20万元，下降0.8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6.13万元，比上年减少2.49万元，下降28.8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9.23万元，比上年减少4.05万元，下降2.6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勤俭节约。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447.0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61.3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61.9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123.6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274.3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5,350.92平方米，车辆2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99.97万元，主要是办公桌、办公椅、台式计算机、复印机、空调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级国有林场改革补助资金	190.00	做好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职工缴纳社保费，稳定林场干部职工队伍，推进国有林场建设的相关工作。
绿美汕尾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资金	1,000.00	完成对市区重点区域内的金霞光森林公园、工业大道西、汕尾大道两侧裸露山体、矿山进行生态修复，对工业大道西坟墓进行遮挡等项目，造林成活率达85%以上。制作并树立绿美示范点（带）宣传广告牌，加大绿美生态建设的宣传效果，营造全面共建共享绿美生态建设的良好的社会氛围。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综合治理补助资金	150.00	主要用于贯彻落实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工作要求，强化工作推进力度，缓解基层政权运转困难，维持社会稳定，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